

项目名称：西安市气象局相控阵天气雷达租赁

编号：第XZ-YL-（2023）-021号

公开招标文件

2023 年 9 月

目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2
第二章 服务商须知.....	5
第三章 招标内容及要求.....	20
第四章 合同文本.....	28
第五章 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	34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陕西兴正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受西安市气象局的委托，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核准编号：ZCBN-西安市-2023-04089），按照政府采购程序，对西安市气象局相控阵天气雷达租赁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有能力提供本项目所需服务的服务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名称：西安市气象局相控阵天气雷达租赁

二、项目编号：第XZ-YL-（2023）-021号

三、采购人：西安市气象局

地址：西安市未央区未央路102-1号

项目联系人：刘老师

联系方式：17782620718

四、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兴正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文景北路16号白桦林国际B座1602室

项目联系人：王老师

联系电话：15349288733

五、招标内容和要求：西安市气象局相控阵天气雷达租赁

（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招标内容及要求）

六、项目性质：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

七、采购预算：900万元

八、服务商资格要求：

（一）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有效存续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后的注册登记证。

（二）财务状况报告（二选一）：1、提供2022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至少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2、提供服务商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及开标日期前三个月内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三）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自2023年1月1日以来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服务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四）税收缴纳证明：自2023年1月1日以来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服务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五）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六）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服务商为法人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投标时，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时，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服务商为非法人单位的）投标文件中凡是需要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之处，非法人单位的负责人均参照执行。

（七）服务商性质：仅接受中型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参与（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函》。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

1. 以上资格要求必须全部满足。
2.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和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应按第五章《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中给定的格式进行填写。
3. 分支机构参与投标时，投标文件中应附法人出具的授权书。法人只能授权一家分支机构参与投标，且不能与分支机构同时参与投标。
4. 资格审查时将由采购人对服务商信用记录进行核查，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中的《服务商注意事项》。
5. 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函》的，其投标文件无效。

九、执行的其他政府采购政策：

1. 《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2.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以及《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3.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4. 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相关事项。

十、招标文件获取方式及公告期限：

1. 获取方式：服务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陕西省 西安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招标公告/出让公告】模块中选择有意向的项目点击“我要投标”，成功后即可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免费下载电子招标文件(*.SXSZF)。

2. 招标文件公告期：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3. 服务商初次使用交易平台须先完成诚信入库登记、CA认证及企业信息绑定。具体操作流程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陕西省 西安市】(sxg gzyjy. xa. gov. cn)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西安市市级单位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

注意：服务商应随时留意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公告中如注明本项目有变更文件，则应从“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系统将拒绝接收。

十一、投标保证金和履约保证金：

1. 根据西安市财政局《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第三条之规定，服务商参与本项目招标活动时，免交投标保证金。

2. 履约保证金相关事宜见招标文件第二章“履约保证金”有关内容。

十二、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方式及开标时间、地点：

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3年10月12日9:00

2. 提交投标文件的方式：

电子投标文件(*.SXSTF)可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 西安市)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

3. 开标时间：同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4. 开标地点：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楼开标室312

5.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形式，具体要求详见第二章“服务商注意事项”。

第二章 服务商须知

一、名词解释

(一) **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西安市财政局

(二) **服务商**：凡参与本次投标，具有相关资格的法人/其他组织/自然人。

二、服务商注意事项

(一) 询问

1. 服务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3个工作日内对服务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做出答复。

询问内容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服务商应当向采购人提出。

2. CA办理及售后服务请咨询陕西省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业务网点：

业务网点1：西安市长安北路14号省体育公寓B座一楼

咨询电话：029-88661241

业务网点2：西安市文景北路16号白桦林国际B座2楼12号窗口

咨询电话：029-86510073转80211

业务网点3：西安市高新三路信息港大厦1楼客服中心

咨询电话：4006-369-888

(二) 质疑和投诉

1. 服务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 质疑提交方式：

(1) 在线质疑：

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陕西省 西安市](#)】网站【[首页](#) > [电子交易平台](#) > [企业端](#)】，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 > [提出质疑](#)”，填写表单并提交质疑。

(2) 书面质疑：

书面质疑函应按照财政部国库司制定的《[政府采购服务商质疑函范本](#)》（见下方链接）进行填写，签字、盖章后提交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① 采购人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老师 联系电话：17782620718

通信地址：西安市未央区未央路102-1号

②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老师 联系电话：15349288733

范本地址：<http://download.cccp.gov.cn/2018/zhiyihanfanben.zip>

3. 服务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事项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在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在线答复或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服务商。

4. 服务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服务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公章不得以合同章或其他印章代替。服务商委托代理人提出质疑的，应当同时提交服务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

(1) 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人不是依法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服务商；对采购过程、中标或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人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服务商；

(2) 超过法定期限，或未以线上、书面形式提出的；

(3) 缺乏必要的证明材料，或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4) 书面质疑函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委托授权书的（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服务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5) 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又提出其他质疑事项的，或质疑答复后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6)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6. 质疑服务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94号令）相关规定向西安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处提出投诉。服务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7. 对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质疑、投诉的行为予以严肃处理：

依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94号令）有关规定，投诉人在全国范围内十二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对于捏造事实、或提供虚假材料、或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禁止其一至三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8. 对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诽谤他人的法律适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243条【诬告陷害罪】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意图使他人受刑事追究，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造成严重后果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246条【侮辱罪、诽谤罪】以暴力或者其他方法公然侮辱他人或者捏造事实诽谤他人，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

（三）关于信用记录查询和使用

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第二条有关要求，采购人将在资格审查时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对服务商的信用情况进行甄别。

2.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服务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 服务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但服务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信用记录核查的截止时点为“资格审查当日”，查询结果将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信用记录查询方法及查询结果如下：

(1)信用中国上的信用报告：信用中国首页 › “信用信息”查询框 › 下载信用信息(PDF格式)，并打印。

(2)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中国政府采购网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将查询结果截图并打印。

（四）关于对中小企业的优惠政策

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有关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仅接受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中型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参与。

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联合下发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下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建的工程或者承接的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残疾人单位\监狱企业应提供相应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

设兵团)出具的生产厂商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扫描件。未提供上述声明函\证明文件扫描件的,其投标文件无效。

5.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五) 不见面开标

本项目将采取“不见面”开标的形式,服务商无须到达开标现场,即可在网上直接参与开标活动。相关注意事项如下:

1. 开标当日,请各服务商至少提前半小时登录“不见面”开评标系统,并按要求及时签到,并保持在线直到评审结束;

2. 投标服务商无需提交纸质投标文件,待采购结果公告后,由中标服务商补交一正两副纸质投标文件(备案用)。

3. 唱标过程中,服务商在收到工作人员“开始解密”指令后,请及时使用CA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时所用CA应与加密投标文件时所用CA相同;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能会就某些问题要求服务商进行在线澄清。

4. “不见面”开评标系统操作说明请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西安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服务商操作手册》。相关技术问题,请咨询软件开发商:

(1)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400-928-0095

(2)驻场技术人员:029-86510166/86510167转80310

(六) 服务商的投标费用自理。

三、招标文件

(一)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第二章 服务商须知

第三章 招标内容及要求

第四章 合同文本

第五章 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

(二) 招标文件的检查及阅读

服务商下载招标文件后应仔细阅读检查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中所列事项、条款、规范要求及格式,在投标文件中对招标文件做出全面的响应,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项目废标后重新组织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重新编制、发布新版招标文件，服务商应按新版招标文件重新编制投标文件。原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失效。

投标文件封面、投标函以及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三处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项目未分标段的除外)应当与最新发布的招标文件保持一致，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三) 招标文件的修改、澄清

1. 采购代理机构可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不足15日，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 服务商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在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在此之后提出的针对招标文件的质疑为无效质疑。答复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3.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暂停项目的执行或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会在招标文件要求的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3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不足3日的，将另行通知。

4. 请各服务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务必自行关注下列地址发布的变更公告，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因服务商未及时关注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服务商自行承担：

(1)【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www.ccgp-shaanxi.gov.cn)】中的【首页〉市 县采购信息公告】；

(2)【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陕西省 西安市 (sxggzyjy.xa.gov.cn)】中的【首页〉交易大厅〉政府采购】；

四、履约保证金（如有）

(一) 西安市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政策

为发挥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功能，西安市财政局制定了《西安市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试行)》(市财发〔2014〕167号，以下简称《实施方案》)，为参与西安市市级政府采购项目的服务商提供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和融资服务。服务商在交纳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时可自愿选择通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服务商违约，开具担保函单位承担连带责任。

为保证工作质量，《实施方案》中确定了西安市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和信用融资合作机构(试点)和保函格式(见《实施方案》中的附件一、附件二)。2017年，为发挥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功能，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相关工作，西安市财政局对合作机构名单进行了调整，详见《2017年西安市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合作机构联系名单》(以下简称合作机构名单)。

《西安市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试行)》链接：

<http://xaczj.xa.gov.cn/zfcg/cgfg/5db90552fd850863a9e4594d.html>

《担保合作机构名单》链接：

<http://xaczj.xa.gov.cn/zfcg/cgfg/5db9054565cbd804f69e97e0.html>

(二) 交纳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设置履约保证金。

服务商应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后 个工作日内及时交纳履约保证金，其数额为合同金额的 (四舍五入至百元)，履约保证金由采购人统一代收和退还。

1. 采用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形式交纳时，应从其基本存款账户将履约保证金足额交纳至采购人指定账户：

户名： /

账号： /

开户行： /

2. 采用纸质履约保函形式交纳时，应将履约保函原件递交至采购人指定受理地点：

业务咨询电话：

业务受理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上午9:00-12:00；下午13:30-17:30

业务受理地点：

3. 采用电子履约保函形式交纳时，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陕西省 西安市**】(sxggzyjy.xa.gov.cn)企业端，按以下路径进行电子履约保函申请和入账查询：

保函申请：我的项目·>西安保函申请(点击后系统将自动跳转至电子保函业务平台，选择对应金融机构后，按要求填写相应信息进行申请。)

保函查询：我的项目·>保证金入账查询

(三) 采用履约保函(包括纸质保函和电子保函)形式时应注意以下事项：

1. 履约保函的受益人为采购人，服务商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时，采购人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2. 履约保函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保函申请人、项目名称(如分标段,还应写明所投标段)、担保金额、保函有效期(履约保函的有效期至少应覆盖至合同验收之日,履约保函有效期不足的,服务商应向履约保函签发机构办理担保续期手续);

3. 担保金额不少于《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履约保证金交纳金额;

4. 保函申请人须与服务商名称一致,若为联合体参加投标的,则由从交易平台中成功获取采购文件的一方作为保函申请人。

(四) 退还履约保证金

在采购项目验收合格后,中标服务商持政府采购项目验收单,到履约保证金原收取人处办理退还手续,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支票、本票、汇票、网上银行等支付形式)/当场返还(纸质保函)/当场注销(电子保函)。

五、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是服务商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完成采购内容所需的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及其它相关的一切费用。

(一) 服务商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服务商认为应当计取的费用均应列入报价中。报价时不论是否计取,采购人均按已计取对待。

(二) 服务商应严格按照《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第二部分《开标一览表》中的相关要求填写分类报价及其他需要响应的内容。

(三) 投标报价货币:人民币;基本单位: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四) 投标报价只能提交唯一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六、投标文件

(一) 电子投标文件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CA(数字认证证书)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

1. 电子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服务商登录【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首页·> 电子交易平台·> 企业端】后,在【招标公告/出让公告】模块中选择有意向的项目点击“我要投标”,成功后点击“我的项目·> 项目流程·> 交易文件下载”免费下载电子招标文件(*.SXSZF)。

注意:①正常下载电子招标文件后,“交易文件下载”按钮前的图标将变为“✓”,未正常下载或从其他途径获取招标文件的,将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②服务商应随时留意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变更公告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变更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时,集采机构将同时发布答疑文件,此时服务商应从“项目流程> 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更新后

的电子招标文件(*. SXSC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 SXSTF)，系统将拒绝接收。

2. 电子招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软件下载地址及操作手册详见【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及操作手册》。

3. 电子投标文件中需要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请使用“法人CA”进行签章；需要加盖服务商公章的地方，请使用“企业CA”进行盖章。加密和解密应当使用同一CA，否则将会导致解密失败。

4. 电子投标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专用软件进行编制。若电子投标文件签章后，导出的PDF文件里看不到签章，请尝试使用查看投标文件工具打开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重新导出。在编制过程中，如有其他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

(1)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

(2)驻场技术人员：029-86510166/86510167人工转80310（徐工）

（二）纸质投标文件

开标时投标服务商无需提交纸质投标文件，项目中标后由中标服务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提供一正两副纸质投标文件用于备案。

采用电子化评审系统的采购项目，其纸质投标文件应从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文件制作软件中导出。并按规定的纸质投标文件份数要求进行印刷，其正本及各副本分别装订成册。项目分标段的，应按所投标段分别准备投标文件。

（三）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1. 招标活动的所有文件、资料、函电文字均使用简体中文，确需提交用其他语言形成的资料，必须翻译成简体中文。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时，以简体中文文本为准。

2. 投标文件的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但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四）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投标文件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90个日历日。如中标，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时止。

（五）投标文件的提交

服务商可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提交电子投标文件，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依次点击“我的项目·〉项目流程·〉项目管理·〉上传投标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SXSTF)。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六）投标文件的撤回、补充和修改

服务商在递交投标文件后，且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撤回、补充或修改。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先从电子交易平台上撤回旧版，再重新提交新版。

（七）关于投标文件的雷同性分析

根据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2021年7月22日印发的《关于在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中开通标书雷同性分析功能的通知》，在符合性审查环节，将由评标委员会在评标系统中对服务商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雷同性分析。

雷同性分析由两项指标组成，分别是“文件制作机器码”和“文件创建标识码”。其中，前者通过验证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设备的特征信息(如MAC地址、硬盘序列号、CPU编号、主板号等)，判断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出自同一台设备。

若“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则表明不同投标服务商的电子投标文件出自同一台制作设备，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复函》（陕财办采函〔2019〕18号），该情形可以视为投标服务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若“文件创建标识码”一致，则表示不同投标服务商使用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时，使用同一源工程文件，该情形建议由评标委员会结合项目情况综合判定。

（八）服务商提交投标文件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1. 误投的；
2. 逾期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

七、组织开标

（一）采购代理机构组织招标、开标、评标工作，整个过程受政府采购监管机构的监督、管理。

（二）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招标，服务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不见面开标系统】参加。

（三）开标大会上，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已接收的投标文件，依据提交投标文件的顺序，以公开唱标的形式，将开标一览表的内容公布。

（四）主持人宣布开标后，服务商应携带“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时所用CA锁”在线自行解密电子投标文件。

（五）在开标环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1. 服务商拒绝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
2. 因服务商自身原因(如未带CA锁、或所带CA锁与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使用的CA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3. 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打开的；
4.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八、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委派的资格审查小组(由至少3人以上单数组成，采购人应出具书面授权函，并指定组长)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87号令)有关规定，对服务商资格证明文件及信用记录进行审查。出现下列情形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2.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或加盖公章的；

资格审查结束后，资格审查小组成员应当对审查结果进行签字确认，并告知无效投标服务商资格审查未通过的原因。

合格服务商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九、评标方法和程序

为了确保评标工作的公平、公正，依据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相关法规、规章，成立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标专家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采购预算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技术复杂、社会影响较大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以上单数。

(一) 评标方法：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服务商为中标候选人。

(二) 评标程序：服务商资格性审查通过后，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的符合性进行审查。审查通过后，评标委员会根据响应程度对合格服务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打分，按最后得分由高向低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具体程序如下：

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进行审查。

符合性审查标准

序号	符合性审查项	通过条件
1	投标文件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以下三处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无遗漏，且与本项目完全一致： (1) 封面； (2) 投标函； (3) 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 注：以招标文件中给定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为准

序号	符合性审查项	通过条件
2	投标文件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含以下内容： (1) 投标函； (2) 开标一览表、费用明细表（《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未作要求的除外）； (3) 资格证明文件； (4) 服务商概况； (5) 服务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6) 投标方案。
3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盖章签署、盖章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且无遗漏。
4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均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5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6	投标报价	同时满足以下条款： (1) 投标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 (2) 开标一览表填写符合要求； (3) 报价货币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4) 未超出采购预算或招标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7	实质性条款响应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各项技术/服务/商务实质性条款。 （第三章标注★号的为实质性条款，未设置实质性条款时可忽略此项）
8	合同文本	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合同条款的要求。
9	电子投标文件雷同性分析	电子投标文件的“文件制作机器码”和“文件创建标识码”通过评标系统的雷同性分析。
10	其他	完全理解并接受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对服务商的各项须知、履约要求和责任义务，没有出现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明确规定的其他被视为“无效投标”的情形。

2. 综合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按《评审要素及分值一览表》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出现下列情形的，服务商投标无效：

评标委员会认为服务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服务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要求服务商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服务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评审要素及分值一览表

类别	总分 100	分项最高分值	评审要素	备注
价格	10	10	有效服务商最低报价为基准价得10分，其他各服务商的报价得分按下列公式计算： （基准价/投标报价）：×10%×100	
总体方案	69	15	用于提供技术服务的软硬件设备配备情况： 根据服务商为本项目提供技术服务的软硬件设备配备情况赋分。 [10-15分]能够清晰描述在本服务项目中与服务能力匹配的软硬件设备方案，配备的软硬件设备合理、齐套，能够完全满足服务项目需求（35个单机雷达气象产品和25个融合气象产品）； [6-10分]能够描述在本服务项目中与服务能力匹配的软硬件设备方案情况，配备的软硬件设备能够基本满足服务项目需求；	

类别	总分 100	分项最 高分值	评审要素	备注
			[0-6分) 在本服务项目中与服务能力匹配的软硬件设备情况描述不够清晰, 配备的软硬件设备部分满足服务项目需求。	
		15	<p>服务能力建设方案:</p> <p>根据服务商对本项目的服务能力建设方案情况赋分。</p> <p>[10-15分]服务能力建设方案科学合理, 可行性强;</p> <p>[6-10分) 服务能力建设方案较为合理、可行性一般;</p> <p>[0-6分) 服务能力建设方案不够合理、可行性差。</p>	
		12	<p>对局地小尺度天气系统的探测识别能力:</p> <p>1. 服务商提供投标产品具备局地小尺度天气系统的探测识别能力承诺函, 提供得2分, 未提供不得分。</p> <p>2. 对局地小尺度天气系统的探测识别能力, 是衡量相控阵天气雷达综合技术性能的重要标准。针对服务商提供的双偏振(双极化)相控阵天气雷达对局地小尺度天气系统(龙卷、冰雹、下击暴流)探测识别能力进行评审:</p> <p>[6-10分]来自雷达局地小尺度识别的案例丰富、地域广, 则雷达对局地小尺度天气系统的探测识别能力强;</p> <p>[3-6分) 来自雷达局地小尺度识别的案例较丰富、地域较广, 则雷达对局地小尺度天气系统的探测识别能力较强, 得5分;</p> <p>[1-3分) 来自雷达局地小尺度识别的案例不够丰富、地域范围有限, 不足以说明雷达对局地小尺度天气系统的探测识别能力强的, 得2分;</p> <p>[0分]无案例材料或未按要求提供。</p> <p>以服务商提供的投标服务雷达同型号或同类型雷达实际观测案例作为评审依据: 每个案例须由服务商已中标项目的雷达提供; 每个已中标项目最多提供一个其雷达探测范围内捕获的小尺度天气系统(龙卷、冰雹、下击暴流)观测案例; 每个观测案例须提供以下相关证明材料, 缺少任何一项不纳入评审:</p> <p>①投标人的该案例雷达项目的中标(成交)通知书、合同关键页(首页、合同标的页、盖章签字页)复印件及中标/成交公告网页截图(提供相关网站中标公告的下载网页截图并注明网址);</p> <p>②有关气象业务部门公开发布的与该案例对应的气象预报信息;</p> <p>③反映小尺度天气系统(龙卷、冰雹、下击暴流)典型特征的气象产品案例截图(截图包含雷达站名、雷达站经纬度、雷达站覆盖范围示图和日期信息)。</p>	
		15	<p>组网协同观测方案:</p> <p>根据服务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3部雷达组网协同观测方案可行性进行赋分。</p> <p>[10-15分]3部相控阵雷达组网协同观测方案科学合理, 可行性强, 能够实现对西安主城区近地层空域充分探测覆盖(主城区被3部雷达同时探测覆盖);</p> <p>[6-10分) 3部相控阵雷达组网协同观测方案可行性一般, 能够实现对西安部分主城区近地层空域充分探测覆盖(部分主城区被3部雷达同时探测覆盖);</p> <p>[0-6分) 3部相控阵雷达组网协同观测方案可行性差, 对西安主城区近地层空域探测覆盖不够充分(主城区被2部或以下雷达同时探测覆盖)。</p>	
		12	<p>投标供应商服务能力建设的软硬件设备组网扩展能力:</p> <p>1. 投标人提供投标产品具备多部雷达组网扩展能力承诺函, 提供得2分, 未提供不得分。</p> <p>2. 同一张相控阵天气雷达网, 组网雷达越多、规模越大, 雷达工作频率协调、雷达间协同控制、雷达网海量数据快速处理难度越大, 能够解决</p>	

类别	总分 100	分项最 高分值	评审要素	备注
			<p>这些问题使多雷达能协同稳定工作，表明投标人及其投标雷达的多雷达组网能力越强。</p>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投标同类型雷达实际组网案例进行横向评审，将合格投标人多部雷达组网能力，分为“强”、“较强”、“一般”三个评分等级，将组网雷达最多、规模最大的投标人的雷达定为多部雷达组网能力“强”；将组网雷达较多、规模较大的投标人的雷达定为多部雷达组网能力“较强”，其他提供组网雷达案例的投标人的雷达定为多部雷达组网能力“一般”；</p> <p>[6-10分]雷达组网能力强； [3-6分) 雷达组网能力较强； [1-3分) 雷达组网能力一般； [0分]无案例或未按要求提供。</p> <p>根据投标人提供其与投标雷达同类型产品多雷达组网实际案例作为评审依据；投标人须同时提供以下材料，缺少任何一项不纳入评审：</p> <p>①多雷达组网拓扑图（含组网雷达数量信息）； ②差分反射率融合产品、差分传播相移率融合产品、相关系数融合产品、双偏振零度层产品的组网融合气象产品截图（截图含组网雷达站名、经纬度和时间信息）。</p>	
服务 方案	21	5	<p>人员配备情况：</p> <p>根据服务商本项目的团队配置、组织结构和人员资格进行赋分。</p> <p>(1) 项目负责人具备博士学位的或具备高级职称的，得1分； (2) 团队成员中每有1人具备中级职称以上资格证书的，得0.5分，最高得2分； (3) 团队成员中每有1人具备大气科学或应用气象学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的，得0.5分，最高得2分。</p> <p>注：以上内容均需提供人员证书扫描件及2023年1月1日以来本单位为其缴纳三个月社保证明；未提供或有遗漏的，统计时不予计入相应分值。</p>	
		8	<p>培训方案：</p> <p>根据服务商对本项目承诺的培训方案内容进行赋分。</p> <p>[5-8分]：培训方案可行、完整； [3-5分)：培训方案较可行、较完整； [0-3分)：培训方案可行性较低，不够完整。</p>	
		8	<p>售后服务方案：</p> <p>根据服务商对本项目承诺的售后服务方案内容进行赋分。</p> <p>[5-8分]：售后服务保障方案可行、完整； [3-5分)：售后服务保障方案较可行、较完整； [0-3分)：售后服务保障方案可行性较低，不够完整。</p>	
说明	<p>1、评标委员会成员必须按照本评审要素据实打分，各类数字计算均按“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p> <p>2、本表区间符号“[”、“]”表示包含本位数，“（”、“）”表示不包含本位数。</p>			

3. 推荐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即汇总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备选名单。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

4. 编写评审报告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情况编制评审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三）对投标文件的澄清

1. 评标委员会在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服务商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 依照民法中的过失责任原则，澄清、说明或补正前评标委员会将按最不利于投标服务商的原则对投标文件做出评判。

3. 评标委员会要求服务商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做出。服务商应当在规定的澄清时限内以书面形式提交，服务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或者加盖公章。

4. 服务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内容将作为合同履行的重要依据。

（四）评审现场人员的保密责任

在采购结果确定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评审委员会名单负有保密责任。评审委员会成员、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相关监督人员等与评审工作有关的人员，对评审情况以及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五）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服务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 不同服务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服务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服务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服务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十、中标

（一）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工作结束后1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

（二）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4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次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服务商。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邀请中标候选人按照随机抽取的方式进行确定。采购人逾期不予确认，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次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服务商。

（三）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标服务商确定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cp-shaanxi.gov.cn)】上公布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四）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服务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服务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提供一正两副纸质投标文件用于备案。

(五) 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服务商可登录【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依次点选“我的项目·〉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右侧选择“评标结果查看”，查看本单位的最终得分与排序。

(六) 采购代理机构按照相关规定将评审报告送监管机构备案。

十一、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一)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采购人与中标服务商应按招标文件和中标服务商投标文件的约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服务商的投标文件内容作实质性修改。

(二) 中标服务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服务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三)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澄清、补充合同等为政府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四) 采购人应在规定时限内将政府采购合同报送监管机构备案。

十二、其他

(一)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二) 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规定，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项目按废标处理：

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 服务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除采购任务取消外，本项目将重新组织招标。

(三) 在递交投标文件阶段、密封性等形式检查阶段、资格审查阶段或评标委员会评标阶段，当出现有效投标服务商不足3家时，本项目将依据西安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市级预算单位变更政府采购方式审批管理的通知》(市财发〔2017〕186号)的有关规定，按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事前批准的采购方式继续进行。

(四) 招标文件未明确的其他事项，按《政府采购法》及其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第三章 招标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概况

本采购项目计划引入雷达服务提供商，建成由 3 部 X 波段双偏振相控阵天气雷达和配套的协同式精细化天气观测系统数据处理软硬件平台构成的气象产品技术服务能力，采购服务提供商提供的 X 波段双偏振相控阵天气雷达 8 类 35 个单机雷达气象产品（3 部雷达共 105 个气象产品）和 8 类 25 个雷达组网协同观测融合（拼图）气象产品技术服务。

二、服务内容及要求

（一）总体要求：

要求服务提供商统筹协调建设相控阵天气雷达气象产品技术服务能力，包括提供 3 部 X 波段双偏振相控天气雷达设备及配套雷达设备软件，1 套相控阵天气雷达数据处理软硬件平台，3 项雷达安装配套基础设施建设等。提供的雷达气象产品能够为西安市应对小尺度、生消变化迅速、致灾性极强的雷雨大风、短时强降水、冰雹等局地灾害性强对流天气过程发布预报预警信息提供精准数据支持。

（二）3部X波段双偏振相控天气雷达设备及配套软件（二）技术参数和具体要求：

1. 雷达设备具备精细化、快速天气观测能力，应满足下表1所列的主要性能指标要求。

表1：提供服务的雷达应满足的主要技术指标要求

序号	项目	技术指标
1	技术体制	全相参多普勒、一维机扫、一维相扫、双极化（双线偏振）
2	天线类型	双极化相控阵天线
3	工作频率	9.3GHz~ 9.5GHz
4	极化方式	水平极化、垂直极化、水平&垂直双极化
5	波束数量	≥16
6	距离分辨率	≤30m
7	探测距离	≥60km（@30dBz）
8	峰值发射功率	≥400W
9	体扫时间	≤60s
10	扫描范围	水平：0°~360°，垂直：0°~60°（不少于68层无间隔扫描）
11	脉冲重复频率	≥500Hz（警戒）；>1000Hz（定量）
12	脉冲宽度	1~200 μs（可选）
13	地杂波抑制比	≥50dB
14	发射通道输出端极限改善因	≥50dB

序号	项目	技术指标
	子	
15	系统噪声系数	$\leq 4\text{dB}$
16	接收系统动态范围	$\geq 95\text{dB}$
17	扫描方式	PPI、RHI、体扫、扇扫、定点、用户自定义
18	输出产品	强度Z、速度V、谱宽W、差分反射率因子Zdr、差分传播相位PhiDP、差分传播相位率KDP、相关系数CC
19	测量范围	强度范围：-15dBz~+80dBz
		速度范围：-48~+48m/s
		谱宽：0~16m/s
		差分反射率因子：-7.9~ +7.9dB
		差分传播相位：-90° ~ +90° 或-180° ~ +180°
		差分传播相位率：-2° ~+20° /km
		相关系数：0~1
20	波束水平宽度（水平偏振和垂直偏振）（法向）	$\leq 3.6^\circ$
21	波束垂直宽度（水平偏振和垂直偏振）（法向）	$\leq 1.8^\circ$
22	天线增益（法向）	$\geq 36\text{dB}$
23	第一副瓣电平（水平）	$\leq -23\text{dB}$
24	交叉极化隔离度	$\geq 30\text{dB}$
25	水平方向上双线偏振波束角度误差	$\leq 5\%$
26	水平方向上双线偏振3dB波束宽度差	$\leq 5\%$
27	电扫方向上双线偏振波束角度误差	$\leq 5\%$
28	电扫方向上双线偏振3dB波束宽度误差	$\leq 5\%$
29	最小可测功率（灵敏度）	$\leq -110\text{dBm}$ （带宽1 MHz）
30	工作温度范围	-40~+50℃
31	工作湿度范围	$\leq 95\%$
32	抗风能力	17级阵风
33	工作环境	露天自然环境条件下固定安装
34	安装要求	固定安装

序号	项目	技术指标
35	网络上传带宽	50Mbps
36	供电方式	AC 220V±10%
37	额定功耗	≤4KW
38	冷却方式	风冷式

2. 配套雷达设备软件：

应能够实现对雷达运行远程监控、雷达设备观测数据处理并生成相应的气象产品以及气象产品输出显示功能。配套雷达设备软件应具备的功能如下表2所列。

表2：配套雷达设备软件功能列表

序号	应用系统名称	功能
1	雷达控制软件	<p>通过该软件，可实现远程在线对雷达技术参数、工作模式的设置；对雷达运行状态进行实时监控等。</p> <p>1) 使雷达系统管理人员能够对雷达天线阵面有关参数和状态进行设置和监控；</p> <p>2) 使雷达系统管理人员能够对对雷达各个部分的状态进行监控；</p> <p>3) 使雷达系统管理人员完成对雷达工作模式设置，形成雷达工作任务供雷达运行初始化使用，最终实现按工作模式配置所形成的雷达工作方式。</p>
2	雷达显示软件	<p>通过该软件，可实现对雷达气象产品的可视化显示，包括显示参数设置，显示背景选择，各种图例的生成，产品图形的预览、显示、编辑、保存等。</p> <p>1) 气象产品预览与保存功能：自动更新和显示气象产品的数据图形和数据文件，查看和显示以往气象产品的数据和图形文件，用户的存储路径上保存产品的图形文件；</p> <p>2) 气象产品信息设置功能：设置产品类型，设置产品的存储路径和存储类型，设置产品图形色标，设置产品的动画播放；</p> <p>3) 背景地图显示功能：当用户通过本雷达显示系统打开并显示图形数据时，此时的图形数据默认加载了对应站点的地图；</p> <p>4) 气象产品的图形化显示功能：当用户需要观察某一时刻的气象产品时，可以借由该功能对目标文件进行可视化处理；</p> <p>5) 图形产品分析工具：用户可以通过图形编辑来突出产品、通过文字键入给产品添加备注信息；</p> <p>6) 气象产品请求功能：用户可以设置与气象产品生成软件进行连接并向气象产品生成软件进行实时产品请求、预览某一时刻具体角度或高度的气象产品。</p>
3	雷达气象产品生成软件	<p>通过该软件，可实时接收及存储雷达的基数据，并进行数据的实时扫描显示；对外输出基数据文件及产品文件；基于气象算法生成8类35个单机雷达气象产品和8类25个融合气象产品，如表4、表5所列。</p>

3. 协同式精细化天气观测系统数据处理硬件平台：

协同式精细化天气观测系统数据处理硬件平台，具有处理多部相控阵雷达（8部）构成的协同式精细化相控阵雷达天气观测系统的气象数据处理能力，同时支持各单机雷达气象产品和网络化融合气象产品的计算处理。其应具备的功能如下表3所列。

表3：协同式精细化天气观测系统数据处理硬件平台主要指标要求

名称	主要指标要求
协同式精细化天气观测系统数据处理硬件平台	1) 4路以太网接口速率为1000Mbps，符合IEEE802.3ab标准； 2) CPU核心数：192核心； 3) 内存:256GB； 4) GPU显存:64GB； 5) FPGA运算组件:8个（每个FPGA运算组件包含2路10G、1路PCIE、840个DSP单元）； 6) 硬盘空间：64TB； 7) 集群通信带宽：10Gbps； 8) 额定功率：3kw(电压AC 220V)。

4. 3项雷达安装配套基础设施建设：

(1) 选择3处雷达站建设站址

在西安市行政区范围内，选择3处雷达站建设站址，经采购方审核同意后实施。3个雷达站址应有适合的站距和方位，在所选站址完成雷达布设后，3部雷达组网，能实现对西安市人口密集的中心城区、主要经济活动区、空港和其他重要交通枢纽等重要基础设施近地层空域进行充分（3部雷达共同扫描）探测覆盖。

(2) 3项雷达安装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包括3座适合高度的钢结构雷达铁塔及塔基础土建工程、防雷接地工程、供电和通信工程、安防工程等。

5. 提供雷达气象产品：

所提供的雷达气象产品能够为西安市应对小尺度、生消变化迅速、致灾性极强的雷雨大风、短时强降水、冰雹等局地灾害性强对流天气过程发布预报预警信息提供精准数据支持，包括8类35个单机雷达气象产品（3部雷达共105个气象产品）和8类25个雷达组网协同观测融合（拼图）气象产品，如下表4、表5所列。

表4：单台雷达设备提供的气象产品列表

序号	类别	气象产品	缩写	序号	类别	气象产品	缩写
1	基本产品	基本原始反射率产品	T	18	降水产品	双偏振定量降水估计产品	QPE
2		基本反射率产品	Z	19		一小时累积降水量产品	OHP
3		基本平均径向速度产品	V	20		三小时累积降水量产品	THP
4		基本谱宽产品	W	21		风暴总累积降水量产品	STP
5		差分反射率产品	ZDR	22	风速相关产品	速度方位显示产品	VAD
6		差分传播相移产品	PHIDP	23		速度方位显示风廓线产品	VWP
7		差分传播相移率产品	KDP	24		径向散度产品	RS
8		相关系数产品	CC	25		方位涡度产品	AS
9	反射率衍生产品	组合反射率产品	CR	26		综合切变产品	CS
10		分层组合反射率因子平均值产品	LRA	27		三维风场产品	WIND

序号	类别	气象产品	缩写	序号	类别	气象产品	缩写
11		分层组合反射率因子最大值产品	LRM	28	风暴产品	风暴追踪信息产品	STI
12		最大值产品	MAX	29		风暴结构产品	SS
13		回波顶高产品	ETOP	30		风暴相对平均径向速度产品	SRM
14		回波底高产品	EBOT	31		冰雹指数产品	HI
15		最强回波高度产品	EMAX	32	气旋产品	中尺度气旋产品	MESO
16		垂直累积液态水含量产品	VIL	33		龙卷涡旋特征产品	TDA
17		强天气概率产品		SWP	34	粒子分类产品	水凝物分类产品
	35				零度层产品	双偏振零度层产品	ML

表5：雷达网融合气象产品列表

序号	类别	气象产品	缩写	序号	类别	气象产品	缩写
1	基本产品	基本原始反射率融合产品	T	13	风速相关产品	三维风场融合产品	WIND
2		基本反射率融合产品	Z	14		综合切变融合产品	CS
3		基本谱宽融合产品	W	15	降水产品	双偏振定量降水估计融合产品	QPE
4		差分反射率融合产品	ZDR	16		一小时累积降水量融合产品	OHP
5		差分传播相移率融合产品	KDP	17		三小时累积降水量融合产品	THP
6		相关系数融合产品	CC	18		风暴总累积降水量融合产品	STP
7	反射率衍生产品	组合反射率融合产品	CR	19	风暴产品	风暴追踪信息融合产品	STI
8		最大值融合产品	MAX	20		风暴结构融合产品	SS
9		回波顶高融合产品	ETOP	21		冰雹指数融合产品	HI
10		回波底高融合产品	EBOT	22	气旋产品	中尺度气旋融合产品	MESO
11		垂直累积液态水含量融合产品	VIL	23		龙卷涡旋特征融合产品	TDA
12		强天气概率融合产品		SWP	24	粒子分类产品	水凝物分类融合产品
	25				零度层产品	双偏振零度层融合产品	ML

6. 提供技术培训服务，服务提供商须为采购方相关业务人员提供相应的技术培训，包括但不限于：

- (1) X波段相控阵天气雷达基本原理及雷达检测培训；
- (2) X波段相控阵天气雷达设备软件和协同式精细化天气观测系统软件应用培训；
- (3) X波段相控阵天气雷达设备和系统软件升级、维护和操作培训；

(4) X波段相控阵天气雷达常见故障及定期巡检的培训。

7. 系统技术支持保障服务：

(1) 为保障系统可靠、稳定、持续提供气象产品服务，服务提供商须为协同式观测系统提供技术支持保障服务，包括每年不少2次定期巡查，常规维护保养、故障修复、故障应急抢修、维修备件供应、软件产品维护和升级服务等。

(2) 服务期间，乙方为雷达系统平稳、可靠运行提供7×24小时技术支持，提供热线电话、电子邮件、微信等多种联系方式随时回答甲方提出的各种技术问题，在24小时内提出解决方案。

(3) 雷达系统出现故障时，乙方通过远程监控发现故障或接到甲方通知后2小时内作出反应，在甲方开放远程登录端口后，乙方通过远程登录雷达系统，进行故障分析、问题定位并提供解决方案。对一般性故障，指导甲方经过培训的有关人员进行排除。

三、服务要求

1. 要求服务商负责在采购方指定的地点建立与提供气象产品技术服务匹配的服务能力。

2. 当雷达系统运行期间出现严重故障，通过远程支持不能及时解决问题时，在接到采购方报告或通过雷达自带的运行监控系统获得相关故障信息后，雷达系统运维保障人员48小时内赶到现场进行抢修，需要时，服务商工作人员有权进入安装了雷达系统相关设施的场所进行维护、检修、维修工作。如因新冠疫情防控等非服务商所能掌控的原因导致服务商维修人员无法及时赶赴现场的，维修时间相应顺延。

3. 提供的雷达气象产品能够为西安应对小尺度、生消变化迅速、致灾性极强的雷雨大风、短时强降水、冰雹等局地灾害性强对流天气过程发布精准预报预警服务提供技术支持。

4. 本项采购的雷达气象产品技术服务要求服务商提供下表1所列8类35个单机气象产品和下表2所列8类25个气融合气象产产品。

5. 排除通信、供电等第三方不可控突发情况及厂家常规停机维护情况后，服务资料完整率不低于95%。

表1：单机雷达生成的气象产品列表

序号	类别	气象产品	缩写	序号	类别	气象产品	缩写
1	基本产品	基本原始反射率产品	T	18	降水产品	双偏振定量降水估计产品	QPE
2		基本反射率产品	Z	19		一小时累积降水量产品	OHP
3		基本平均径向速度产品	V	20		三小时累积降水量产品	THP
4		基本谱宽产品	W	21		风暴总累积降水量产品	STP
5		差分反射率产品	ZDR	22	风速相关产品	速度方位显示产品	VAD
6		差分传播相移产品	PHIDP	23	速度方位显示风廓线产品	VWP	

序号	类别	气象产品	缩写	序号	类别	气象产品	缩写	
7	反射率衍生产品	差分传播相移率产品	KDP	24		径向散度产品	RS	
8		相关系数产品	CC	25		方位涡度产品	AS	
9		组合反射率产品	CR	26		综合切变产品	CS	
10		分层组合反射率因子平均值产品	LRA	27		三维风场产品	WIND	
11		分层组合反射率因子最大值产品	LRM	28	风暴产品	风暴追踪信息产品	STI	
12		最大值产品	MAX	29		风暴结构产品	SS	
13		回波顶高产品	ETOP	30		风暴相对平均径向速度产品	SRM	
14		回波底高产品	EBOT	31		冰雹指数产品	HI	
15		最强回波高度产品	EMAX	32		气旋产品	中尺度气旋产品	MESO
16		垂直累积液态水含量产品	VIL	33	龙卷涡旋特征产品		TDA	
17		强天气概率产品		SWP	34	粒子分类产品	水凝物分类产品	HCL
					35	零度层产品	双偏振零度层产品	ML

表2：雷达网融合气象产品列表

序号	类别	气象产品	缩写	序号	类别	气象产品	缩写
1	基本产品	基本原始反射率融合产品	T	13	风速相关产品	三维风场融合产品	WIND
2		基本反射率融合产品	Z	14		综合切变融合产品	CS
3		基本谱宽融合产品	W	15	降水产品	双偏振定量降水估计融合产品	QPE
4		差分反射率融合产品	ZDR	16		一小时累积降水量融合产品	OHP
5		差分传播相移率融合产品	KDP	17		三小时累积降水量融合产品	THP
6		相关系数融合产品	CC	18		风暴总累积降水量融合产品	STP
7	反射率衍生产品	组合反射率融合产品	CR	19	风暴产品	风暴追踪信息融合产品	STI
8		最大值融合产品	MAX	20		风暴结构融合产品	SS
9		回波顶高融合产品	ETOP	21		冰雹指数融合产品	HI
10		回波底高融合产品	EBOT	22	气旋产品	中尺度气旋融合产品	MESO
11		垂直累积液态水含量融合产品	VIL	23		龙卷涡旋特征融合产品	TDA
12		强天气概率融合产品		SWP		24	粒子分类产品
	25				零度层产品	双偏振零度层融合产品	ML

四、商务要求

1、服务期限：签订合同后60日历天内完成相控阵天气雷达气象产品技术服务能力建设，并开始提供服务，服务期限为提供开始服务之日起3年。

2、付款方式

(1) 服务商提供服务，签订合同后15日内采购人向服务商支付总价款的35%或约定的具体金额，第一年服务期满前1个月内，采购人向服务商支付总价款的35%或约定的具体金额；第三年期满，按“(4)”条的约定，办理最终结算后，支付剩余合同价款。

(2) 采购人付款前，服务商应当提供符合采购人要求的足额有效的发票，否则采购人有权暂不予以支付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3) 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4) 结算方式：三年服务期满后，填写政府采购项目验收单（一式伍份），发票（按结算金额直开采购人），服务商持成交通知书、服务合同、发票、政府采购项目验收单，与采购人结算。

第四章 合同文本

（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甲方： 西安市气象局

乙方： _____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经平等协商达成合同如下：

一、服务条件：

（一）服务范围：提供的雷达气象产品能够为西安应对小尺度、生消变化迅速、致灾性极强的雷雨大风、短时强降水、冰雹等局地灾害性强对流天气过程发布精准预报预警服务提供技术支持。

（二）服务期：签订合同后60日历天内完成相控阵天气雷达气象产品技术服务能力建设，并开始提供服务，服务期限为提供开始服务之日起3年。

（三）服务要求：

（1）要求乙方负责在甲方指定的地点建立与提供气象产品技术服务匹配的服务能力。

（2）本项采购的雷达气象产品技术服务要求乙方提供下表1所列8类35个单机气象产品和下表2所列8类25个气融合气象产品。

表1：单机雷达生成的气象产品列表

序号	类别	气象产品	缩写	序号	类别	气象产品	缩写
1	基本产品	基本原始反射率产品	T	18	降水产品	双偏振定量降水估计产品	QPE
2		基本反射率产品	Z	19		一小时累积降水量产品	OHP
3		基本平均径向速度产品	V	20		三小时累积降水量产品	THP
4		基本谱宽产品	W	21		风暴总累积降水量产品	STP
5		差分反射率产品	ZDR	22	风速相关产品	速度方位显示产品	VAD
6		差分传播相移产品	PHIDP	23		速度方位显示风廓线产品	VWP
7		差分传播相移率产品	KDP	24		径向散度产品	RS
8		相关系数产品	CC	25		方位涡度产品	AS
9	组合反射率产品	CR	26	综合切变产品		CS	
10	反射率衍生产品	分层组合反射率因子平均值产品	LRA	27	三维风场产品	WIND	
11		分层组合反射率因子最大值产品	LRM	28	风暴产品	风暴追踪信息产品	STI
12		最大值产品	MAX	29		风暴结构产品	SS
13		回波顶高产品	ETOP	30		风暴相对平均径向速度产品	SRM
14		回波底高产品	EBOT	31	冰雹指数产品	HI	
15		最强回波高度产品	EMAX	32	气旋产品	中尺度气旋产品	MESO
16		垂直累积液态水含量产品	VIL	33		龙卷涡旋特征产品	TDA
17		强天气概率产品	SWP	34	粒子分类产品	水凝物分类产品	HCL

序号	类别	气象产品	缩写	序号	类别	气象产品	缩写
				35	零度层产品	双偏振零度层产品	ML

表2：雷达网融合气象产品列表

序号	类别	气象产品	缩写	序号	类别	气象产品	缩写
1	基本产品	基本原始反射率融合产品	T	13	风速相关产品	三维风场融合产品	WIND
2		基本反射率融合产品	Z	14		综合切变融合产品	CS
3		基本谱宽融合产品	W	15	降水产品	双偏振定量降水估计融合产品	QPE
4		差分反射率融合产品	ZDR	16		一小时累积降水量融合产品	OHP
5		差分传播相移率融合产品	KDP	17		三小时累积降水量融合产品	THP
6		相关系数融合产品	CC	18		风暴总累积降水量融合产品	STP
7	反射率衍生产品	组合反射率融合产品	CR	19	风暴产品	风暴追踪信息融合产品	STI
8		最大值融合产品	MAX	20		风暴结构融合产品	SS
9		回波顶高融合产品	ETOP	21		冰雹指数融合产品	HI
10		回波底高融合产品	EBOT	22	气旋产品	中尺度气旋融合产品	MESO
11		垂直累积液态水含量融合产品	VIL	23		龙卷涡旋特征融合产品	TDA
12		强天气概率融合产品	SWP	24	粒子分类产品	水凝物分类融合产品	HCL
				25	零度层产品	双偏振零度层融合产品	ML

二、合同价款

本合同项下总价款为人民币_____元（小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即_____（大写）。合同履行期间，合同总价固定不变，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三、款项结算

（一）服务商提供服务，签订合同后15日内采购人向服务商支付总价款的35%或约定的具体金额，第一年服务期满前1个月内，采购人向服务商支付总价款的35%或约定的具体金额；第三年期满，按“（四）”条的约定，办理最终结算后，支付剩余合同价款。

（二）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当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足额有效的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暂不予以支付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三）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四）结算方式：三年服务期满后，填写政府采购项目验收单（一式伍份），发票（按结算金额直开甲方），乙方持成交通知书、服务合同、发票、政府采购项目验收单，与甲方结算。

四、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进行督促，并要求乙方进行符合服务质量标准的修改。

2、甲方拥有服务期间基于雷达探测数据生成的气象产品的使用权。

3、甲方需指派经过培训的人员负责设备运行状态监视，并能够在乙方技术人员指导下，进行设备简单的维护作业。

4、当设备出现故障或发生异常时，应当立即停止使用，及时通知乙方客服代表。由乙方客服代表根据报障情况，按乙方故障处理流程做出排故安排。

5、甲方不得擅自对雷达进行开关机、操控、维修等作业，如因甲方违反前述约定造成的一切损失，由甲方负责。

6、雷达系统布设后，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或任何第三方人员不得对雷达系统、设备内部结构进行观测、测量、拍照，否则，按照甲方侵犯乙方商业秘密处理，甲方应当赔偿乙方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差旅费、鉴定费、诉讼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

7、服务期间未经乙方书面同意不可擅自拆封雷达设备，否则甲方按照乙方同型号产品的市场价格采购被拆封的雷达设备（前述价格不包括配套设备、设施），并一次性支付天气雷达设备及配套软件货款。

8、服务期内，甲方对乙方为提供服务的雷达及配套的设备、设施等，负有保管义务，签收前述系统、设备、设施交接清单，服务期内避免前述系统、设备、设施受到人为蓄意破坏、偷盗、遗失。

9、负责统筹、协调、落实雷达站建设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雷达站选址；

（2）雷达站建站用地落实，承担用地相关费用（如果有）；

（3）负责协调落实雷达站及其雷达 AC220 \pm 10%，电功率 \geq 5KW 的供电事项，并承担电源引电处到雷达站气象方舱供电线路路由长超 300 米以上部分的供电线路敷设工程费和雷达站运行电费；

（4）负责协调落实雷达站雷达端到甲方机房数据处理中心端带宽 \geq 50Mbps 数据传输光纤专线的敷设和开通，并承担雷达数据传输通信费用。

（5）负责协调、落实雷达站建设与政府规管有关事务，包括但不限于雷达站建站环境评估（如果有）、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如果有）、向当地无线电管理部门申请雷达工作频率及雷达站设站许可等；

（6）服务期间为乙方远程维护雷达或检查雷达运行状态需要时开放远程访问雷达网的端口。

10、为乙方因服务项目赴甲方公务的相关工作人员，提供工作和生活上的必要便利。

11、甲方按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

12、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对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按照服务内容和质量标准按时保质完成服务。

2、根据本合同规定向甲方收取服务费用，并有权在项目管理范围内管理及合理使用。

3、雷达系统在甲方指定地点布设期间，乙方对产权未转移甲方的资产，包括雷达设备、雷达数据处理软硬件设施等，拥有所有权。

4、服务期间，乙方为雷达系统平稳、可靠运行提供7×24小时技术支持，提供热线电话、电子邮件、微信等多种联系方式随时回答甲方提出的各种技术问题，在24小时内提出解决方案。

5、雷达系统出现故障时，乙方通过远程监控发现故障或接到甲方通知后2小时内作出反应，在甲方开放远程登录端口后，乙方通过远程登录雷达系统，进行故障分析、问题定位并提供解决方案。对一般性故障，指导甲方经过培训的有关人员进行排除。

6、现场服务：当雷达系统运行期间出现严重故障，通过远程支持不能及时解决问题时，在接到甲方报告或通过雷达自带的运行监控系统获得相关故障信息后，雷达系统运维保障人员48小时内赶到现场进行抢修，需要时，乙方工作人员有权进入安装了雷达系统相关设施的场所进行维护、检修、维修工作。如因重大自然灾害、重大公共卫生紧急事件等非乙方所能掌控的原因导致乙方维修人员无法及时赶赴现场的，维修时间相应顺延。

7、乙方在对设备进行检修、维护保养作业过程中，乙方对设备及乙方相关人员的安全负责。

8、负责为甲方气象业务人员提供雷达气象产品相关应用人员培训。

9、乙方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

10、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更换项目团队人员。

11、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五、知识产权及承诺

1、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他合法权益，否则视为乙方违约，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2、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项目已有的知识产权归乙方所有，甲方对该乙方已有知识产权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仅享有免费使用权，甲方基于本项目项下服务输出的气象产品二次开发产生的新成果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六、验收

（一）服务期满后，甲方根据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进行验收，确认服务标准和服务方式是否达到采购要求。

（二）甲方组织乙方（必要时请有关专家）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填写政府采购项目验收单（一式伍份）作为项目尾款的支付凭据。

（三）乙方向甲方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甲方日后管理和维护。

（四）甲方组织专家对审计报告进行评审验收，乙方承担评审验收所发生的费用。

（五）验收依据：

1、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澄清表（函）；

2、本合同及附件文本。

3、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

七、违约责任

（一）甲方违约责任：

（1）甲方未按本合同落实相应事项，致使乙方不能按期提供雷达气象产品技术服务，甲方承担服务延期提供的责任。

（2）甲方未能根据本合同约定按时支付服务费用的，将承担服务不能持续的责任。同时按照应付未付款项每日千分之一的比例支付违约金给乙方。同时因此造成的乙方损失由甲方承担，包括但不限于雷达系统布设、拆除、毁损费用。

（二）乙方违约责任：

（1）若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单方面终止合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返还已支付但尚未提供相应服务的费用，乙方拆除并运回雷达系统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2）乙方应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建立服务能力，提供约定的技术服务。因乙方原因未能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建立服务能力，提供相应服务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赔偿责任。

（3）乙方未能履行雷达系统运维保障服务义务，致使雷达系统单次不能正常运行超过 96 小时的，乙方须承担运维保障服务不到位责任，无条件双倍延长雷达停运影响的服务时间。若因为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须赔偿甲方实际造成的损失。

（三）其他违约责任由双方平等协商后补充。

（四）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合同要求，甲方应当将乙方违约的情况以及拟采取的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根据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的处理意见，甲方有权依据《民法典》有关条款及合同约定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同时，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有权依据《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对乙方的违法行为进行相应的处罚。

八、合同的变更和修改、中止和终止

（1）本合同一经生效，合同双方均不得擅自对本合同的内容（包括附件）作任何单方的修改。但任何一方均可以对合同内容以书面形式提出变更、修改、取消或补充的建议，经双方同意后，以补充协议方式由双方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须经法定代表人书面授权委托）签字后生效。

（2）甲方因乙方不履约或乙方其他原因而解除合同的，乙方须返还甲方已支付但尚未提供相应服务的费用、赔偿甲方由此产生的损失并承担其他相关责任，相应责任承担方式按照本合同第 8 条约定执行。

（3）乙方因甲方不履约或甲方其他原因而解除合同的，乙方不予返还甲方已付乙方已提供相应服务的费用款项，甲方赔偿乙方由此产生的损失并承担其他相关责任。

九、保密条款

（一）乙方应遵守国家有关保密的法律法规和行业规定，并对甲方提供的资料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承接政府服务项目获得的政府、公民个人等各种信息和资料提供给其他单位和个人。如发生以上情况，甲方有权索赔。

(二) 本条款为独立条款, 本合同的无效、变更、解除和终止均不影响本条款的效力。

十、争议解决

(1) 本合同适用法律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 凡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 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经协商后仍不能达成协议时, 任何一方都有权向原告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3) 诉讼期间不影响本合同执行, 诉讼过程发生的费用, 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鉴定费等, 由败诉方承担。

十一、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签字后发生的非甲乙双方所能控制的、并非合同方过失的、无法中止的、不能预防的事件, 包括战争、地震等重大自然灾害、重大公共卫生紧急事件、或者法律法规变动等。双方互不负违约责任。

(2) 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 尽快将所发生的不可抗力事件的情况书面通知另一方, 并另一方尽快审阅确认, 受影响的一方同时应尽量设法减少这种影响和由此而引起的延误, 一旦不可抗力的影响消除后, 应将此情况立即通知对方。

(3) 当不可抗力发生后, 如果服务并未因此中断或受到影响的, 则就本合同执行来说, 视为不可抗力未发生。

十二、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2、合同一式6份, 甲方、成交服务商、采购代理机构各执1份; 政府采购监管机构备案1份, 成交服务商办理结算2份。

3、未尽事宜由双方在签订合同时具体明确或签订补充合同。

第五章 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

西安市气象局相控阵天气雷达租赁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_____)

服务商: _____

时 间: _____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函.....	页
第二部分 开标一览表.....	页
第三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页
第四部分 服务商概况.....	页
第五部分 服务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页
第六部分 投标方案.....	页

第一部分 投 标 函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_____

我方收到贵公司发布的西安市气象局相控阵天气雷达租赁（项目编号：_____）招标文件，经详细研究，我方决定参加该项目的招标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一、我方已详细阅读了招标文件，完全理解并同意招标文件的所有事项及内容。

二、我方已悉知并关注了贵中心在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详见第二章第三条中的“招标文件的修改、澄清”）上发布的关于本项目的有关变更公告（包括但不限于对招标文件做出的修改或澄清、答疑纪要，以及项目暂停、重启、延期、终止等）。

三、我方同意向贵中心提供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明材料，保证所提交的证明材料真实、合法、有效。我方理解最低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并尊重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结果。

四、我方愿意按照招标文件中的一切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合同责任和义务。

五、若我方中标，我方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提交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一套、副本两套。

六、我方的投标文件在开标之日起___个日历日（应不少于90个日历日）内有效，如中标，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时止。

七、所有关于此次招标活动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服务商：（服务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联系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传 真：_____

邮 编：_____

电子邮箱：_____

日 期：_____年 月 日

第二部分 开 标 一 览 表

单位：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报价	小写（元）	
	大写	
服务期（年）		

服务商：（服务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注：有以下情况按无效投标处理：

1. 未填写服务期；
2. 本表投标报价金额与费用明细表中的“合计”值不一致的。

第三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服务商应按照《投标邀请函》所列“服务商资格要求”提供全部资格证明文件，缺少其中任何一项，其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一、有效的登记注册证：

二、财务状况报告：

说明：两种形式任选一种，其中采用第二种形式的须按下方给定格式填写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账户号码：

开户银行：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服务商：（服务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四、税收缴纳证明：

五、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可按附件一格式填写）

提示：

1、服务商可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对自身信用记录进行自查，并按查询结果填写下述声明。

2、服务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六、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可按附件二格式填写）

注：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投标的，无需提供该委托授权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七、中小企业声明函（可按附件三格式填写）

1、服务商为中小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按下文给定格式填写声明函（见：附件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服务商为监狱企业的，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函（格式不限定）（见：附件五 监狱企业证明函）。

2、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声明函\证明函的，其投标文件无效。

3、服务商性质将随成交公告一同公布，接受社会监督。

附件一：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致：____（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作为西安市气象局相控阵天气雷达租赁（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服务商，在此郑重声明：

1、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

2、我方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我方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4、我方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服务商：（服务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

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

致：____（采购代理机构）

现委派（被授权人姓名）为本公司的全权代表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西安市气象局相控阵天气雷达租赁（项目编号：_____）政府采购活动，就本项目的投标及合同的执行和完成，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有效期与投标文件有效期一致。

被授权人姓名：_____ 电话：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职务：_____

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 (正、反面)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	-----------------------

供 应 商：（服务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西安市气象局相控阵天气雷达租赁（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___〈标的名称〉___，属于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___；承接企业为___〈企业名称〉___，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企业（选填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___〈标的名称〉___，属于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___；承接企业为___〈企业名称〉___，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企业（选填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企业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____年__月__日

说明：

1、中小企业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时，需按上述给定格式提供声明函。未提供或未按要求填报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接受联合体或者分包时，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声明函中“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4、依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附件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西安市气象局相控阵天气雷达租赁（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建工程/承接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单位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服务商在填报前请认真阅读《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符合条件的服务商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认可。

附件五：

监狱企业证明函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第四部分 服务商概况

一、服务商基本信息

单位基本情况				
服务商全称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登记证号		单位性质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所属行业		
上年度营业收入		资产总额		
基本存款账户 开户银行		基本存款 账户账号		
所获得资质及等级(国家 行政部门颁发)				
经营范围				
人员情况				
从业人员总数		管理人员数量		专业技术人员数量
		残疾人人数		少数民族人数
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相关服务商				
关系	服务商名称			
说明	1、登记证号指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中的登记号，或“三证合一”改革后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与服务商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的登记证号码一致。 2、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不提供“上年度营业收入”。 3、服务商应如实填写上述信息。			

第五部分 服务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未签署下列承诺书的，按无效投标处理，其责任由服务商自行承担）

（一）质量安全责任承诺书

为保证本采购项目顺利进行，作为投标服务商，现郑重承诺：

1、我方投标产品的生产（包括设计、制造、安装、改造、维修等）、投入使用的材料等均完全符合国家现行质量、安全、环保标准和要求。

2、我方将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相关储存、运输、安装调试技术标准及规范、服务标准及规范、施工标准及规范，在规定的时限内，保质、保量完成项目全部内容，并向采购人交付合格产品。

3、对于因产品生产质量以及储存、运输、安装调试、服务、施工等过程中产生的任何安全事故，我方承担全部责任。

4、我方提供的货物、工程、服务等符合现行的国家、行业、地区、企业标准及要求，标准不一致的，以更为严格的为准，我方对提供的货物、工程、服务等的质量、安全、环保等承担全部责任。

服务商：（服务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行为自律承诺书

作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服务商，我方郑重承诺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公平竞争、诚实守信，如有违反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1、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恶意串通，不向其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2、不与其他服务商恶意串通，采取“围标、串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谋取中标、成交。

3、不提供虚假或无效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资格证明文件、合同及验收文件、检验检测报告、从业人员资格证书、机构或所投产品的各类认证证书等）或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

4、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服务商。 5、不以不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逾期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不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6、不以不正当理由拒绝履行合同义务，不会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或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7、不在提供商品、服务或工程施工过程中提供假冒伪劣产品，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或公共利益。

8、不采取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和投诉。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10、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政府采购工作要求，愿意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服务商：（服务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部分 投标方案

一、服务商可结合第三章《招标内容及要求》相关要求及第二章《评审要素及分值一览表》中各评审要素编制投标方案。

二、拟派项目团队及人员情况：

1、项目负责人						
姓名	年龄	资格	职称	在本行业从业工作年限	主要工作业绩和经历	当前分工
2、工作人员						
姓名	年龄	学历	职称	在本行业从业工作年限	主要工作业绩和经历	当前分工
备注	表格空间不足时请自行扩展。					

服务商：（服务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三、合同条款响应说明

序号	合同条款	招标文件合同条款明细	投标文件合同条款响应	响应说明
备注	1、响应说明填写“优于”、“相同”、“低于”。 2、服务商应逐条响应。			

服务商：（服务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四、实质性条款响应表

序号	招标文件实质性条款	投标文件具体响应内容	响应说明
备注	1、第三章《招标内容及要求》中加“★”条款为实质性条款，对实质性条款的响应集中列于此表，且不允许出现负偏差，否则按无效响应处理。 2、表格空间不足以容纳响应内容时可自行扩展，也可在单元格中注明引用位置，如“见响应文件第×页××位置”。 3、并非每个项目都需要设置实质性条款，若本项目未设置实质性条款，则服务商可忽略此表。		

服务商：（服务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五、服务/商务条款偏差表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明细	投标文件实际响应	响应说明
一、服务条款偏差			
二、商务条款偏差			
备注	1、对第三章中除“实质性条款”以外的服务/商务条款进行响应。 2、响应说明按实际响应情况填写“优于”、“响应”、“不响应”。当且仅当某项条款响应说明为“响应”时，该项条款及其响应可省略不填，按表格下方声明处理。 3、表格空间不足以容纳响应内容时可自行扩展，也可在单元格中注明引用位置，如“见投标文件第×页××位置”。		

声明：除本偏差表所列的各项条款外，投标文件均完全响应招标文件中的要求。

服务商：（服务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六、服务商认为有利于本次招标的其他情况说明。